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第 221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20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六樓行政會議室

主席：王副校長美蓉

出(列)席人員：(略)

紀錄：陳春里

壹、工作報告：

1. 校外實習生懲處列表：

科系	姓名	系懲處	事由
餐管三 B	吳○融	小過 1 次	詳如院級實習委員會議資料附件 1
行銷三 A	施○琳	小過 1 次	
旅館三 A	胡○伶	小過 1 次	詳如院級實習委員會議資料附件 2

2. 依據教育部 113 年 11 月 26 日臺教技（三）字第 1130118238 號函規定，各校應指派實習輔導教師落實實地輔導訪視，每學期至少完成 2 次以上訪視以及本校「校外實習輔導實施要點」第四點規定實習輔導教師每學期每位學生訪視紀錄至少 2 次，國內實地訪視不得低於 1 次。海外實習訪視請參照本校學生海外實習及研習輔導補充規定。下表為 114-2 學期各班國內實習訪視率(資料統計至 115/6/22 止)：

系別	輔導教師	實體訪視率	通訊軟體訪視率
四技旅館系三 A	游明鳳	100%	100%
四技旅館系三 B	楊仁德/張慧貞	100%	100%
四技旅館系三 C	楊仁德/張慧貞	100%	94%
(進)四技旅館系三 A	楊仁德/張慧貞/盧小琴	100%	100%
四技餐飲系三 A	劉秀慧	100%	100%
四技餐飲系三 B	張鴻亮	100%	100%
(進)四技餐飲系三 A	邱美倫	95%	95%
(進)四技餐飲系三 B	葉文棠	100%	100%
四技中廚系三 A	李怡君	95%	0%
四技中廚系三 B	趙憶蒙	100%	30%

四技旅運系四 A	郭念德	100%	94%
(進)四技旅運系四 A	徐伯一/洪淑芬	100%	100%
四技西廚系三 A	江敏慧	100%	100%
四技西廚系三 B	周建華	100%	100%
四技烘焙系三 A	徐永鑫/陳建龍	100%	100%
四技烘焙系四 B	葉連德	100%	100%
四技航運系四 A	李靜旻	92%	100%
四技行銷系三 A	楊芝澐	100%	100%
(進)四技行銷系三 A	王聖傑	56%	31%
四技應英系三 A	黃德威	100%	100%
四技應日系三 A	閔口要	100%	57%
四技國廚學程三 A	蔡佩君	100%	93%
四技國觀學程三 A	謝鴻鎮	100%	100%
五專餐廚科四 A	李柏宏	100%	14%
合計	24 班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盤點近兩年實習合作單位，共計 7 間違反「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2 條相關規定。惟該 7 間單位與本校已有長期實習合作關係，且於今年 7 月即將有學生前往實習，檢附各單位所提送之事件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詳如**附件 3**，是否得續列為本校實習合作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教育部於 114 年 6 月 23 日修正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2 條規定，內容如下：

第 6-2 條

合作機構應符合下列條件：

- 一、經依法設立或登記。
- 二、具足夠訓練與指導人力及健全設施、設備。
- 三、最近二年實習場所無發生重大職業災害。但雇主能證明無過失者，不在此限。
- 四、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動基準法第七十八條或第八十條規定處罰、第七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處罰逾二次、同一規定，依第七十九條第一項處罰逾三次。
- 五、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積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勞工退休金或滯納金，經限期繳納，屆期未繳納。
- 六、最近二年無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別歧視、性騷擾或就業服務法有關就業歧視之規定，經予處罰。
- 七、非從事派遣業務之事業單位。

決 議：

- 1、考量上述 7 間單位與本校維持長期實習合作關係，且皆已向本校提送事發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經本次會議審慎討論後，決議該 7 間實習單位得繼續與本校實習合作。
- 2、未來盤點期程將調整至學生媒合實習單位前辦理，預計於上學期最後一次會議中進行盤點與討論。
- 3、除了請業者提送事發經過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外，另須檢附切結書，以作為書面佐證文件。

提案二：擬修正本校「學生海外實習及研習輔導補充規定」，詳如說明，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說 明：

- 一、因應本校第 220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臨時動議提案，建請重新審視並修正本校學生海外實習及研習輔導補充規定第五點內容。

- 二、 原條文主要規範參與海外研修之學生須先修習本校 EMI 或 ESP 課程，惟規範內容較為概括，且未充分反映赴日本研修學生多以日語修習課程或進行實習之實際情形。
- 三、 本次修正明確區分不同類別學生之修課資格門檻，以提升規範之適用性與明確性；另增訂赴日本研修且以日語授課者，以及赴日本進行實習者得不受本規定限制，以兼顧學生多元研修需求及實務運作彈性。
- 四、 檢附本校「學生海外實習及研習輔導補充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4-1、4-2)。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新增實習合作單位複審案，提請討論。

說 明：

擬建教單位	推薦單位	說明
茶森苑企業有限公司(寶元紀之丘)	餐管系	會議資料附件 5
寶元紀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元紀.台灣菜)	餐管系	會議資料附件 6
勝美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烘焙系	會議資料附件 7
全聯阪急麵包股份有限公司	烘焙系	會議資料附件 8
日本 「KPG HOTEL&RESORT (馥府集團)」	廚藝科	會議資料附件 9

決 議：

- 1、 請烘焙系就全聯阪急麵包股份有限公司之薪資條件再行爭取，並於下次會議中提出說明。
- 2、 日本 KPG HOTEL & RESORT (馥府集團) 應於合約書中明確載明每週工作時數。
- 3、 餘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13：10